

清远市科学技术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441802120191013049 号

用人单位：清远爱机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HAGIWARA SHIGERU

用人单位地址：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银盏工业园嘉福工业小区清远爱机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本机关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申请，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准予行政许可，有效期自 201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6 日。



本通知书已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收到。

接收人签字：南翔浩

（本凭证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存卷备查。）